

## 神學的實踐應用

應用神學或稱實踐神學，研究界域，是關於如何把主的教導付之實踐，作有效的見證。

主耶穌的“山上寶訓”(馬太福音第五至七章)，是人類最高的道德典範，新約最偉大的講章。但如果從其中減除有關行動的部分，就會變成空洞。這顯明神學的重要，在於其實踐：教義沒有實踐，不僅冰冷沒有熱力，而且只是理論。

這人類有史以來最權威的聲音，在結束的時候，向祂的聽眾宣告：

凡聽見我這話就去行的，好比一個聰明人，把房子蓋在磐石上；雨淋，水沖，風吹，撞著那房子，房子總不倒塌，因為根基立在磐石上。凡聽見我這話不去行的，好比一個無知的人，把房子蓋在沙土上；雨淋，水沖，風吹，撞著那房子，房子就倒塌了，並且倒塌得很大。

主耶穌的教訓有權柄，權柄是要人去實踐。是實踐與否，產生不同的結果。當時的聽眾覺得，不能忽略祂的話，必須去實踐。有權柄的話，不是叫人作虛無飄渺的猜想，辯論，不是只叫人欣賞。

在忙碌於工作的時候，主指著門徒說：“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，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母親了。”(太一二：49,50)祂並且出語言驚人的宣告：“聽神之道而遵守的人”，比乳養祂的母親更為有福(路一一：28)！

在離世之前，應許賜下聖靈保惠師，主說：“人若愛我，就必遵守我的道；我父也必愛他，並且我們要到他那裏去與他同住。”(約一四：23)愛主在於表現於實踐。

在祂完成了地上的使命，被釘十字架，死後復活升天，到父那裏去之前，吩咐門徒說：

“你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，奉父子聖靈的名，給他們施洗；凡我所吩咐你們的，都教訓他們遵守，我就常與你們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。” (太二八：19,20)

在這裏，主所應許的同在，與祂在最後晚餐的談論有關：“人若愛我，就必遵守我的道；我父也必愛他，並且我們要到他那裏去，與他同住。” (約一四：23) 如果我們以主的同在為最大的福分，就必須愛主，也就是遵守主的道。

使徒約翰在拔摩海島，見證耶穌基督的啟示說：“念這書上預言的，和那些聽見又遵守其中所記載的，都是有福的，因為日期近了。” (啟一：3)

因此，遵行主的旨意，是不可缺少，不可代替的。明白真理是“體”，必須有“用”，以表現真理，使世人看見我們的見證，得以歸向基督。

主耶穌說：“好樹結好果子”。這是生命的自然表現。得救重生的人，必然有生活的果子，也有工作的果子。

在生活方面：必須過合於倫理的生活，有愛的行動。聖經說：“我們原是祂的工作，在基督耶穌裏造成的，為要叫我們行善，就是神所預備叫我們行的。” (弗二：10) 又說：“我們行善不可喪志；若不灰心，到了時候就要收成。所以有了機會就當向眾人行善，向信徒一家的人更當如此。” (加六：9,10)

在工作方面：“要把神的道理傳得全備...我們傳揚祂，是用諸般的智慧，勸戒各人，教導各人，要把各人在基督裏完完全全的引到神面前。” (西一：25-29) 傳揚基督，必須要先經歷基督，有了愛為動力；還要了解環境，並智慧的運用，這就包括研究如何增進傳播效果，從家庭到廣大的群眾。

有些人想，見證就是向人講說基督的事。不錯，口傳是見證的方法之一，是基本的傳播方式；但絕不限於口傳。聖經既說是“用諸般的智慧”，自然是整體的，全面的，並不是單行道，而是各方共進。

馬可福音第十三章 10 節，主耶穌論到末後的事說：“然而福音必須先傳給萬民。”照 1611 年英雅各王欽定本，譯為 “The gospel must first be published among all nations”。當然，那時已經有了印刷機；不過，這裏 “be published” 並不是 “印” 的意思，而是 “傳”。從字源來說，“publish” 這個字，來自 *publique*，是 “人民”，“群眾”。這是說，傳播是以眾人為對象。

宣告福音的信息，印刷是傳播的方式之一，所以我們看見文字工作的重要，成為世人傳播的工具。到增加了電子媒介，傳播的目的仍然是一樣。我喜歡 “publisher” 這個字，表明我們是人，就要傳播給人，特別是傳播福音的信息。

如果說，實踐神學就是傳播神學，似乎過分強調，不會得所有的人同意。但我們實踐主的教導，就是用行動傳播；就像主耶穌所說樹結的果子，城造在山上，是可看見的生命見證；聖徒作光，作鹽，也是生命的見證。這些見證的方式，是無聲的，卻是在真實的，是在介紹他的信仰。或者說，不用聽得見的聲音宣告。今天，世上有許多沒有聲音的信息，經過書籍，圖畫，在向人宣揚。

說到信息，就必須有信仰。這是說，我們注意宣告，知道如何宣告，還要知道宣告些甚麼。因此，實踐神學不是功利主義神學，不僅是 “工欲善其事，必先利其器”，而是要看這利器為甚麼目標而運用。這就需要講到倫理的問題。今天的世界科技進步了，進步的那樣快，而沒有合於倫理的運用，所以沒有，也不能給人類帶來幸福。這樣說來，還是人的問題。

歸根結柢，神學的教育對象，是經過重生稱義的人。像其他任何學術一樣，在有新生命的人手裏，才可以造福世人。在另一面，有了新生命的人，必須注意神學：不僅是實踐神學，更要追求明白聖經，神的話，對教義深思明辨，並熟知教會歷史，使信仰有根，靈性進展，長成滿有基督的身量。

禱告：求主賜給教會神學學者，更重要的是，能夠身體力行，實踐神學的人。阿們。

作者：于中旻  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  
[aboutbible.net](http://aboutbible.net)